



## 第六十九届会议

## 议程项目 19(a)

## 可持续发展：《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

###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谭伯净先生(新加坡)

## 一. 引言

1. 第二委员会就议程项目 19 举行了实质性辩论(见 [A/69/468](#)，第 2 段)。2014 年 11 月 13 日、12 月 5 日和 11 日第 31、37 和 38 次会议就分项(a)采取了行动。委员会审议该分项的情况载于相关简要记录([A/C.2/69/SR.31](#)、37 和 38)。

## 二. 提案的审议经过

### A. 决议草案 [A/C.2/69/L.31](#) 和 [A/C.2/69/L.64](#)

2. 在 11 月 13 日第 31 次会议上，玻利维亚多民族国代表代表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介绍了题为“《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A/C.2/69/L.31](#))，内容如下：

“大会，

“回顾其 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199 号、2001 年 12 月 24 日第 56/226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53 号和第 57/270 A 号、2003 年 6 月 23 日第

\* 委员会关于本项目的报告分十部分印发，文号为 [A/69/468](#) 和 Add.1 至 9。



57/270 B 号、2009 年 12 月 24 日第 64/236 号、2010 年 12 月 20 日第 65/152 号、2011 年 12 月 22 日第 66/197 号、2012 年 7 月 27 日第 66/288 号、2012 年 12 月 21 日第 67/203 号、2013 年 12 月 20 日第 68/210 号和 2014 年 9 月 10 日第 68/309 号决议，以及关于《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的所有其他相关决议，

“又回顾其关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形式和组织方面问题的 2013 年 7 月 9 日第 67/290 号决议和关于审查大会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 2006 年 11 月 20 日第 61/16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 2013 年 9 月 20 日第 68/1 号决议，

“还回顾《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宣言》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的成果文件以及《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蒙特雷共识》、《发展筹资问题多哈宣言：审查蒙特雷共识执行情况的发展筹资问题后续国际会议结果文件》、《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进一步执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的关键行动、《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以及关于继续推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特别会议的成果文件，

“回顾《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

“又回顾 2014 年 11 月 3 日至 5 日在维也纳举行的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成果，

“还回顾《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宣言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进展情况和今后实施的倡议》、《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执行情况高级别审查会议成果文件以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

“重申承诺执行《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包括有时限的目标和具体指标以及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其他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并重申 1992 年以来经济、社会和环境领域其他国际商定目标，以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文件，

“回顾其第 68/310 号决议，其中大会表示注意到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主席编写的摘要，其中介绍在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四次为期一天结构式对话的讨论情况和产生的建议，这些对话的目的是审议为推广清洁环保技术的推动机制作出可能的安排，

“认识到消除贫穷是当今世界面临的重大全球挑战，是实现可持续发展不可或缺的条件，对发展中国家来说尤其如此，并认识到，尽管每个国家对本国的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穷负有首要责任，而且国家政策和发展战略的作用无论怎样强调都不为过，但仍需在各级采取协调一致的具体措施，以使发展中国家能够实现与国际商定减贫指标和目标，包括与《21世纪议程》、联合国其他会议的相关成果和《联合国千年宣言》所载指标和目标有关的国家可持续发展目标，

“重申为了在各级实现可持续发展，需要进一步将可持续发展纳入各级工作的主流，统筹经济、社会、环境等方面工作并确认这些方面彼此关联，重申可持续发展是联合国活动总括框架的关键要素，

“认识到消除贫穷、改变不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形态及促进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形态、以及保护和管理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自然资源基础，是可持续发展的总体目标和基本要求，

“重申自由、和平与安全、尊重所有人权包括发展权和适当生活水平权(包括食物权)、法治、性别平等、增强妇女权能以及建立公平民主社会促进发展的全面承诺十分重要，

“1. 重申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的成果文件，敦促迅速加以落实；

“2. 又重申其第 68/309 号决议，其中大会对可持续发展目标开放工作组的报告表示欢迎，并决定将开放工作组报告作为主要基础，以便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

“3. 表示注意到可持续发展融资政府间专家委员会的报告将有助于发展进程筹资和 2015 年后发展议程；

“4. 又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

“5. 回顾第三次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国际会议于 2014 年 9 月 1 日至 4 日在阿皮亚召开，欣见会议题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的成果文件获得通过，表明国际社会对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重新作出了政治承诺，其中各国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和高级代表重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因其独有特殊的脆弱性而仍然是特例，要求全面落实萨摩亚途径，并强调需要在 2015 年后发展议程上适当考虑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挑战和优先事项；

“6. 又回顾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承诺在《联合国宪章》规定的任务范围内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使之成为对联合国经济、社会、环境和相关领域所有主要大型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成果采取综合协调后续行动的

主要机关,并认识到理事会对于统筹兼顾可持续发展的三个层面具有关键作用;

“7. 重申其关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形式和组织方面问题的第 67/290 号决议,欣见高级别政治论坛在大会主持下于 2013 年 9 月 24 日举行了开幕会议,并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下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9 日举行了会议;

“8. 表示注意到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的会议的报告,请论坛在由理事会主持的 2015 年会议上讨论并审议其在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后续行动中的作用,包括在这方面的方法,请秘书长考虑到各会员国、主要群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意见,就此专题拟订提交论坛的一份报告;

“9. 请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主席依照既定议事规则,与会员国开展协商,以便在 2015 年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期间就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实施举行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在这方面,决定论坛由大会主持的下一次会议在 2019 年大会届会开始时举行,为期两天,但不妨碍大会在例外情况下决定在其他场合举行这样的会议;

“10. 请大会主席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同大会有关委员会的主席团和理事会主席团进行协调,组织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各项活动,以便适当得益于联合国系统、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投入和建议,并鼓励就 2015 年在理事会主持下就论坛会议的组织工作进行广泛磋商;

“11. 表示注意到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主席编写的摘要,其中介绍在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四次为期一天结构式对话的讨论情况和产生的建议,这些对话事关为促进开发、转让和推广清洁环保技术推动机制作出可能的安排;在这方面请秘书长在 2015 年 3 月底前,按照结构式对话摘要的要求,以关于可能的安排的四个备选方案为基础,拟订技术推动机制原型,在拟订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政府间谈判期间予以审议,以便确立这一机制;

“12. 回顾其第 67/203 号决议第 5 段,包括决定审查按照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十年方案框架所述指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为接收理事会和秘书处报告的临时会员国机构这一安排,在这方面还回顾其第 68/210 号决议,并回顾 2015 年 7 月高级别政治论坛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的会议关于可持续消费和生产的互动讨论,请十年方案框架理事会和秘书处每年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召开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时,以透明、全面、及时的方式向论坛提交报告,说明其执行十年方案框架所述工作的进展情况,包括自愿信托基金的情况,请将这一报告以及论坛在这方面的决定和建议列入论坛的报告;

“13. 决定根据第 67/203 号决议关于由联合国每个区域组各提名两名成员组成十年方案框架理事会的规定，考虑到必须确保理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决定允许联合国各区域组在例外情况下，从其现有的两名理事会成员中继续提名一人连任一次，同时确保任何会员国不得连续任职两次以上。

“14. 回顾已决定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将加强科学与政策的衔接；又回顾高级别政治论坛 2014 年 7 月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下召开的关于全球可持续发展报告范围和方法的互动讨论，确认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正在努力协调拟订一份全球可持续发展报告草稿，申明：

“(a) 报告的地域范围应该是全球性的，报告应考虑到各国不同的现实情况、能力和发展水平，并尊重各国的政策和优先事项；

“(b) 内容应包括在消除贫穷、促进可持续发展和履行就执行手段作出的承诺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同时将可持续发展三个层面结合起来，并考虑到过去和未来的趋势、科学研究结果，包含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指出供采取政策行动的潜在领域以及执行方面的建议、经验教训、机会和挑战；

“(c) 报告应包含联合国现有关于在其所有三个层面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情况的评估和分析；并决定论坛在由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的下一次会议上，应以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编写的原型为基础，进一步审议全球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范围和方法；

“15.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将可持续发展的三个层面纳入整个联合国系统主流的报告，重申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关于进一步将三个层面纳入整个联合国系统主流的呼吁，呼吁联合国各组织协助各国将三个层面纳入其战略计划及业务活动和其他活动，鼓励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作出新的努力，探索将可持续发展三个层面纳入主流的新方法，并在 2016 年向高级别政治论坛报告在这些方面遇到的挑战，请秘书长继续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报告所取得的进展，供论坛审议；

“16.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17. 决定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下，列入题为‘《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的分项。”

3. 在 12 月 11 日第 38 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委员会副主席季什卡·弗朗西斯(巴哈马)在就决议草案 [A/C.2/69/L.31](#) 进行的非正式协商基础上提出的题为“《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的决议草案([A/C.2/69/L.64](#))。

4.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获悉决议草案 [A/C.2/69/L.64](#) 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5. 另在第 38 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决议草案 [A/C.2/69/L.64](#)(见第 14 段，决议草案一)。

6. 决议草案通过后，巴基斯坦代表发了言([A/C.2/69/SR.38](#))。

7. 鉴于决议草案 [A/C.2/69/L.64](#) 获得通过，决议草案 [A/C.2/69/L.31](#) 被提案国撤回。

## B. 决议草案 [A/C.2/69/L.12/Rev.1](#)

8. 在 12 月 5 日第 37 次会议上，塔吉克斯坦代表代表阿富汗、阿尔及利亚、亚美尼亚、澳大利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白俄罗斯、玻利维亚多民族国、中国、克罗地亚、古巴、厄立特里亚、芬兰、格鲁吉亚、海地、匈牙利、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日本、哈萨克斯坦、科威特、吉尔吉斯斯坦、马来西亚、蒙古、黑山、摩洛哥、新西兰、巴基斯坦、巴拉圭、菲律宾、卡塔尔、大韩民国、摩尔多瓦共和国、俄罗斯联邦、塞内加尔、塞舌尔、新加坡、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泰国、东帝汶、多哥、土库曼斯坦、乌克兰、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也门介绍了题为“2005-2015 ‘生命之水’国际行动十年和实现可持续水资源可持续发展的进一步努力”的决议草案([A/C.2/69/L.12/Rev.1](#))，并作了口头订正。其后，布基纳法索、智利、马达加斯加、尼加拉瓜、尼日尔、尼日利亚、塞尔维亚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也加入成为经口头订正的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见 [A/C.2/69/SR.37](#))。

9. 在同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委员会同意免于适用大会议事规则第 120 条的相关规定，直接对决议草案采取行动。

10. 另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获悉决议草案 [A/C.2/69/L.12/Rev.1](#) 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11. 另在第 37 次会议上，委员会通过了经口头更正的决议草案 [A/C.2/69/L.12/Rev.1](#) (见第 14 段，决议草案二)。

12. 该决议草案通过前，乌兹别克斯坦代表发了言([A/C.2/69/SR.37](#))。

## C. 主席提出的决定草案

13. 在 12 月 11 日第 38 次会议上，经主席提议，委员会决定建议大会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十年方案框架理事会任期的说明([A/69/379](#))(见第 15 段)。

### 三. 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14.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 决议草案一

《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

大会，

回顾其 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199 号、2001 年 12 月 24 日第 56/226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53 号和第 57/270 A 号、2003 年 6 月 23 日第 57/270 B 号、2009 年 12 月 24 日第 64/236 号、2010 年 12 月 20 日第 65/152 号、2011 年 12 月 22 日第 66/197 号、2012 年 7 月 27 日第 66/288 号、2012 年 12 月 21 日第 67/203 号、2013 年 12 月 20 日第 68/210 号、2014 年 9 月 10 日第 68/309 号、2014 年 9 月 15 日第 68/310 号和 2014 年 12 月 8 日第 69/108 号决议，以及关于《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的所有其他相关决议，

又回顾其关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形式和组织方面问题的 2013 年 7 月 9 日第 67/290 号决议和关于审查大会关于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 2006 年 11 月 20 日第 61/16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 2013 年 9 月 20 日第 68/1 号决议，

还回顾《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sup>1</sup> 《21 世纪议程》、<sup>2</sup> 《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sup>3</sup> 《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宣言》<sup>4</sup> 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sup>5</sup>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的成果文件<sup>6</sup> 以及《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蒙特雷共识》、<sup>7</sup> 《发展筹资问题多哈宣言：审查蒙特雷共识执行情况的发展筹资问题后

<sup>1</sup>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一。

<sup>2</sup> 同上，附件二。

<sup>3</sup> S-19/2 号决议，附件。

<sup>4</sup>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

<sup>5</sup> 同上，决议 2，附件。

<sup>6</sup> 第 66/288 号决议，附件。

<sup>7</sup> 《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的报告，2002 年 3 月 18 日至 22 日，墨西哥蒙特雷》(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2.II.A.7)，第一章，决议 1，附件。

续国际会议结果文件》、<sup>8</sup>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sup>9</sup> 进一步执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的关键行动、<sup>10</sup> 《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sup>11</sup> 以及关于继续推进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特别会议的成果文件，<sup>12</sup>

回顾《2011-2020 十年期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sup>13</sup>

又回顾 2014 年 11 月 3 日至 5 日在维也纳举行的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成果，即《2014-2024 十年期内陆发展中国家维也纳行动纲领》<sup>14</sup> 和《维也纳宣言》，<sup>15</sup>

还回顾《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sup>16</sup> 《宣言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进展情况和今后实施的倡议》、<sup>17</sup>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sup>18</sup> 《关于进一步执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毛里求斯战略》执行情况高级别审查会议的成果文件<sup>19</sup> 以及 2014 年 9 月 1 至 4 日在阿皮亚举行的第三次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国际会议的成果，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萨摩亚途径》)，<sup>20</sup>

重申承诺执行《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包括有时限的目标和具体指标以及包括千年发展目标在内的

<sup>8</sup> 第 63/239 号决议，附件。

<sup>9</sup> 《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4 年 9 月 5 日至 13 日，开罗》(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5.XIII.18)，第一章，决议 1，附件。

<sup>10</sup> S-21/2 号决议，附件。

<sup>11</sup>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报告，1995 年 9 月 4 日至 15 日，北京》(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6.IV.13)，第一章，决议 1，附件一和二。

<sup>12</sup> 第 68/6 号决议。

<sup>13</sup> 《第四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报告》，2011 年 5 月 9 日至 13 日，土耳其伊斯坦布尔(A/CONF.219/7)，第二章。

<sup>14</sup> 第二次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问题会议的报告，2014 年 11 月 3 日至 5 日，维也纳。

<sup>15</sup> 同上。

<sup>16</sup> 《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的报告，1994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6 日，巴巴多斯布里奇顿》(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4.I.18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二。

<sup>17</sup> S-22/2 号决议，附件。

<sup>18</sup> 《审查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国际会议的报告，2005 年 1 月 10 日至 14 日，毛里求斯路易港》(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5.II.A.4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二。

<sup>19</sup> 第 65/2 号决议。

<sup>20</sup> 第 69/15 号决议，附件。



其他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又重申 1992 年以来经济、社会和环境领域中的其他国际商定目标以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文件，

认识到消除贫穷是当今世界面临的重大全球挑战，是实现可持续发展不可或缺的条件，对发展中国家来说尤其如此，并认识到，尽管每个国家对本国的可持续发展和消除贫穷负有首要责任，而且国家政策和发展战略的作用无论怎样强调都不为过，但仍需在各级采取协调一致的具体措施，以使发展中国家能够实现与国际商定减贫指标和目标，包括与《21 世纪议程》、联合国其他会议的相关成果和《联合国千年宣言》<sup>21</sup> 所载指标和目标有关的国家可持续发展目标，

重申为了实现所有层面的可持续发展，需要进一步将可持续发展纳入各级工作的主流，统筹经济、社会、环境等方面工作并确认这些方面彼此关联，重申可持续发展是联合国活动总括框架的关键要素，

认识到消除贫穷、改变不可持续的并促进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形态以及保护和管理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自然资源基础是可持续发展的总体目标和基本要求，

重申自由、和平与安全、尊重所有人权包括发展权和适当生活水平权(包括食物权)、法治、性别平等、增强妇女权能和对建立公平民主社会以促进发展的全面承诺十分重要，

1. 重申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将来”的成果文件，<sup>6</sup> 敦促迅速加以落实；

2. 回顾其第 68/309 号决议，其中大会对可持续发展目标开放工作组的报告<sup>22</sup> 表示欢迎，并决定将报告所载开放工作组的提案作为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主要基础，同时确认在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政府间谈判进程中还将考虑其他投入；

3. 又回顾其关于大会第 66/288 号决议所设可持续发展筹资问题政府间专家委员会的报告的第 69/108 号决议；

4.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的报告；<sup>23</sup>

5. 欢迎主题为“真正和持久伙伴关系”的第三次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问题国际会议通过其成果文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快速行动方式》<sup>20</sup> (《萨摩亚途径》)，表明国际社会对支持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努力实现可持续发展重新作出政治承诺，

<sup>21</sup> 第 55/2 号决议。

<sup>22</sup> A/68/970。会员国对该报告的保留见报告第三节第 13 段。

<sup>23</sup> A/69/312。

各国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和高级代表在其中除其他外重申，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因其独有的特殊脆弱性，仍属于可持续发展特例，还对会议所讨论的伙伴关系表示欢迎，这种伙伴关系对于落实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在这方面，呼吁落实《萨摩亚途径》，并强调需要在制订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时适当考虑到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优先事项；

6. 重申其第 68/1 号决议，回顾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承诺在《联合国宪章》规定的任务范围内加强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使之成为对联合国经济、社会、环境和相关领域所有主要大型会议和首脑会议的成果采取综合和协调一致后续行动的主要机关，并确认理事会对于落实统筹兼顾可持续发展的三个层面所具有的关键作用；

7. 又重申其关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形式和组织方面问题的第 67/290 号决议，对 2013 年 9 月 24 日大会主持召开的论坛开幕会议和 2014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9 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召开的论坛会议表示欢迎；

8. 表示注意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召开的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的报告，申明经社理事会主持召开的论坛 2015 年会议应根据大会第 61/16、67/290 和 68/1 号决议，考虑到关于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政府间谈判并为了推进谈判，讨论论坛为贯彻落实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并审查其执行情况所发挥的作用和履行职能的办法；

9. 承认可持续发展的区域层面的重要性，邀请联合国各区域委员会继续为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做出贡献，包括酌情举行有其他有关区域实体、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参加的年度区域会议；

10. 确认需要在制订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时考虑在大会主持下调整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现行周期，确保以统筹协调方式贯彻落实可持续发展承诺并审查其执行进展情况，同时考虑到所有相关进程，包括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

11. 请大会主席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继续与大会有关委员会的主席团和理事会主席团进行协调，组织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各项活动，以便酌情利用联合国系统、主要群体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投入和建议，并鼓励就 2015 年经社理事会主持召开的论坛会议的组织工作进行广泛磋商；

12. 回顾其第 68/310 号决议，其中表示注意到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主席编写的摘要，其中概要介绍了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期间为审议可能为推广清洁和环境无害技术便利化机制作出的安排，举行四次为期一天的结构式对话的讨论情况和由此产生的建议，在这方面，强调决心在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主席编写的上述建议基础上继续进行协商，以便在第六十九届会议期间的 2015 年后发展议程制订工作中得出结论；

13. 回顾其第 67/203 号决议第 5 段，包括其中决定审查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十年方案框架<sup>24</sup> 所述指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为接收理事会和秘书处报告的临时会员国机构的安排，在这方面，还回顾其第 68/210 号决议，并回顾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召开的 2014 年 7 月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会议上举行的关于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十年方案框架的互动讨论，请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十年方案框架理事会和秘书处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最新报告，供 2015 年论坛审议，并决定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审查这一临时安排，以期作出永久安排；

14. 重申其第 67/203 号决议，并决定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十年方案框架理事会成员的嗣后任期仍为两年，自每两年期第二年 9 月 16 日起算，还决定考虑到必须确保理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轮换，联合国各区域组可从其现任两名理事会成员中再次提名一人连任一次，同时确保任何会员国不得连续任职两次以上；

15. 回顾其关于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加强科学与政策衔接的决定；又回顾 2014 年 7 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召开的关于全球可持续发展报告范围和方法的论坛互动讨论，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全球可持续发展报告范围和方法选项的报告，申明考虑到制定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政府间进程并为了推进该进程，高级别政治论坛应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持召开的下一次会议上，进一步审议全球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范围和方法；

16.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将可持续发展的三个层面纳入整个联合国系统主流的报告，<sup>25</sup> 重申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呼吁将三个层面进一步纳入整个联合国系统主流，在这方面，邀请秘书长继续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报告所取得的进展，包括将其提供给可持续发展问题高级别政治论坛审议；

17.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届会议提交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18. 决定在大会第七十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下，列入题为“《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以及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的执行情况”的分项。

---

<sup>24</sup> [A/CONF.216/5](#)，附件。

<sup>25</sup> [A/69/79-E/2014/66](#)。

## 决议草案二

### 2005-2015 “生命之水” 国际行动十年和实现水资源可持续发展的进一步努力

大会，

回顾其关于纪念世界水日的 1992 年 12 月 22 日第 47/193 号决议、宣布 2003 年为国际淡水年的 2000 年 12 月 20 日第 55/196 号决议、宣布 2005-2015 “生命之水” 国际行动十年从 2005 年 3 月 22 日世界水日开始的 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17 号决议、2004 年 12 月 22 日第 59/228 号决议、宣布 2008 年为国际环境卫生年的 2006 年 12 月 20 日第 61/192 号决议、关于国际行动十年执行情况中期全面审查的 2009 年 12 月 21 日第 64/198 号决议、宣布 2013 年为国际水合作年的 2010 年 12 月 20 日第 65/154 号决议和关于落实 2013 国际水合作年的 2012 年 12 月 21 日第 67/204 号决议，

又回顾其 2014 年 9 月 10 日第 68/309 号决议，其中表示欢迎可持续发展目标开放工作组的报告，并决定将该报告所载开放工作组的提案作为将可持续发展目标纳入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主要基础，同时确认在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政府间谈判进程中还将考虑其他投入，

注意到开放工作组在其报告中提出了确保为所有人提供和可持续管理水和环境卫生的目标，

回顾其关于享有安全饮用水和环境卫生的人权的 2013 年 12 月 18 日第 68/157 号决议以及人权理事会的相关决议，包括 2013 年 9 月 27 日第 24/18 号<sup>1</sup> 和 2014 年 9 月 25 日第 27/7 号决议，<sup>2</sup>

又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国际年和周年纪念的 1980 年 7 月 25 日第 1980/67 号决议，其附件中载有关于宣布国际年的商定准则和标准，并回顾大会关于宣布国际年的 1998 年 12 月 15 日第 53/199 号决议和 2006 年 12 月 20 日第 61/185 号决议，

还回顾《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sup>3</sup> 及其各项原则、《21 世纪议程》、<sup>4</sup> 《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sup>5</sup> 《可持续发展约翰内斯堡宣言》、<sup>6</sup> 《可持续

<sup>1</sup>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八届会议，补编第 53A 号》(A/68/53/Add.1)，第三章。

<sup>2</sup>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九届会议，补编第 53A 号》(A/69/53/Add.1)，第四章。

<sup>3</sup>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一。

<sup>4</sup> 同上，附件二。

<sup>5</sup> S-19/2 号决议，附件。

<sup>6</sup>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1，附件。

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sup>7</sup> 大会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高级别全体会议成果文件<sup>8</sup> 和其中所作承诺, 以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将来”的成果文件,<sup>9</sup>

认识到水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核心, 对于消除贫穷和饥饿必不可少, 而且对于人的健康和福祉不可或缺, 对于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以及经济、社会和环境领域其他有关国际商定目标至关重要,

重申水 and 环境卫生方面的国际商定发展目标、包括千年发展目标, 并注意在到 2015 年将无法持续获得安全饮用水的人口比例减半方面取得了进展,

注意到需要加速努力, 到 2015 年将无法持续获得基本环境卫生的人口比例减半, 并拟订各级水资源综合管理和水效率计划, 在这方面承认为实现这些目标开展各级合作, 包括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支助的重要性,

又注意到国家、区域和国际上旨在落实 2008 世界环境卫生年、2013 国际水合作年和 2005-2015 “生命之水”国际行动十年的各项努力, 并注意各项国际和区域水事活动和与水有关的活动为采取具体行动加快实现《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 21 世纪议程方案》、《联合国千年宣言》、<sup>10</sup> 《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和“我们希望的将来”所载国际商定的与水有关的目标所提出的多项建议,

还注意到 2012 年 3 月 12 日至 17 日在法国马赛举办了第六届世界水论坛, 并注意第七届世界水论坛将于 2015 年 4 月 12 日至 17 日在大韩民国大邱和庆北举行,

注意到第三次世界减少灾害风险大会将于 2015 年 3 月 14 日至 18 日在日本仙台举行, 这次大会除其他外将讨论水资源综合管理问题,

还注意到作为联合国机构和实体联合项目的《联合国世界水资源开发报告》,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sup>11</sup>

2. 欢迎会员国、联合国秘书处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除其他外通过机构间工作开展的与水有关的活动以及各主要群体为举办 2008 世界环境卫生年、2013 国际水合作年和 2005-2015 “生命之水”国际行动十年活动作出的贡献;

<sup>7</sup> 同上, 决议 2, 附件。

<sup>8</sup> 第 65/1 号决议。

<sup>9</sup> 第 66/288 号决议, 附件。

<sup>10</sup> 第 55/2 号决议。

<sup>11</sup> A/65/297 和 A/69/326。

3. 鼓励会员国、秘书处和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通过其包括联合国水机制在内的协调机制以及各主要群体加紧努力，争取实现《21 世纪议程》、<sup>4</sup> 《进一步执行 21 世纪议程方案》、<sup>5</sup> 《联合国千年宣言》、<sup>10</sup> 《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sup>7</sup> 和“我们希望的将来”<sup>9</sup> 所载与水有关的国际商定目标；

4. 请大会主席于 2015 年 3 月 22 日世界水日之后的一周内，在纽约举行为期一天的大会第六十九届会议高级别互动对话，讨论对国际行动十年的执行进展情况进行一次全面审查，包括审查与实现可持续发展相关的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的问题；

5. 欢迎塔吉克斯坦政府提出于 2015 年 6 月主办一次关于国际行动十年执行情况的高级别国际会议并为会议出资，作为对国际行动十年全面审查的贡献；

6. 强调指出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包括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充分参与在各级落实国际行动十年，并酌情参与其全面审查的重要性；

7. 请秘书长与联合国水机制、专门机构、区域委员会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合作，酌情参与国际行动十年全面审查并采取适当行动，支持会员国在国际行动十年的剩余时间内开展执行工作；

8.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除其他外，说明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80 年 7 月 25 日第 1980/67 号决议对国际行动十年进行评价的情况。

15. 第二委员会又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定草案：

**秘书长关于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十年方案框架理事会任期的说明**

大会决定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十年方案框架理事会任期的说明。<sup>1</sup>

---

<sup>1</sup> [A/69/379](#)。